

福建雪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股价短期出现大幅上涨，与公司当前业绩变化情况存在偏离，特此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根据《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8.8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6.9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亏损 136.5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05.07%。公司主营业务受国内市场竞争持续加剧以及部分原材料价格同比上涨的影响，产品综合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导致盈利空间收窄；国际汇率波动导致公司可能持续产生汇兑损失，影响当期利润；子公司佳运油气因业务战略调整及部分天然气液化项目产能利用率不足，油气技术服务板块业绩未达预期，后续业务调整及项目产能利用率恢复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福建雪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雪人集团，证券代码：002639）连续 3 个交易日内（9 月 2 日、9 月 3 日、9 月 4 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经核查，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

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林汝捷先生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林汝捷先生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向有关人员的核实函及回函；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雪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